

※辦理離校注意事項

來辦離校時，請注意下列幾點：

(1) 「**研究生畢業離校手續單**」記得要先請「**指導教授**」**簽名**。

(2) 辦理離校時，**繳交之論文共 6 本**。(碩論題目若與「**台灣文學**」相關，則需多 1 本，共 7 本。)

其中**給學校總圖書館的 2 本精裝**，請辦離校時，**先拿到系所來蓋系戳**，再帶往總圖繳交。

另外，給 3 位**口考委員**的論文，**校內老師**可以由我轉交，也可以自行送交，而**校外委員**則須向我領取信封自行以「掛號」郵寄。

(3) 「**中興及國圖授權書正本**」(以**藍筆親自簽名**)、「**論文比對結果電子回條紙本**」須於辦理**離校手續時一併繳回「圖書館**」。

(4) 若**論文題目**有**更改**，請記得上網(**教務資訊系統**)修改。

(5) 自「**圖書館**」**下載之論文電子檔全文(有加浮水印、有設保全)**，請**燒一份光碟**，帶至**系上繳交**。

(6) 校友證：自 109 年 10 月 31 日起，不再發行實體校友證，改為「**虛擬校友證**」，請下載興大校友 APP。詳情請見 <https://alumni.nchu.edu.tw/qrcodeapp.php>
本校「校友中心」網站：<https://secret.nchu.edu.tw/校友中心/>。

(7) 東西請帶齊全，免得又要跑一趟。(恕不受理”事後補件”！！)

(8) 辦理「離校手續」時，請記得**攜帶「學生證**」。

重要：至「註冊組」領取「畢業證書」時，「學生證」加蓋「離校章」後，將發還給畢業生，「學生證」遺失者，須於領取「畢業證書」時，一併填寫「悠遊卡掛失單」。(「學生證」將被鎖卡！)

(9) 來**辦離校前**，煩請**事先與我約時間**，謝謝您！

恭喜順利畢業！